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RINCE FRO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 自願性公告 澄清網絡消息

本公告乃自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出。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知悉最近在網絡上發佈的一些匿名消息（「消息」），其中涉及本集團經營方面的一些所謂分析（「分析」）。對該分析進行審閱後，我們認為分析中所採用的基準及假設是錯誤的，並無事實依據，且或會誤導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因此，董事會謹就此作出以下澄清。

### 市場份額

正如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予以披露的，除非另有規定，嬰兒護理產品是指對象為新生兒到三歲嬰兒的個人護理產品（「嬰兒護理市場分部」），而兒童護理產品是指對象為四到十二歲兒童的個人護理用品（「兒童護理市場分部」），二者分屬獨立且互不兼容的市場分部。本公司目前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兒童護理產品。本公司市場份額的任何分析均應單獨參照兒童護理市場分部。例如，根據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Ltd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做出的分析報告（「報告」），在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在中國兒童護膚品市場中佔據最大市場份額。此市場份額屬於兒童護理市場分部而非嬰兒護理市場分部。

同時，根據報告，二零一二年中國二線、三線及四線城市的市場份額佔據整個市場份額的66%。誠如招股書所披露，自一九九九年，「青蛙王子」品牌誕生以來，中國的二線、三線及四線城市是本集團銷售的重點。因此，本集團在中國二線、三線及四線城市的銷售額一直且持續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大部分。為提升品牌知名度並延伸本集團的地域覆蓋範圍，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以來在一線城市拓展其銷售網絡。

## 國際性連鎖超市及大賣場(「KA系列」)銷售之貢獻

如本公司經獨立國際核數師審計及在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所公佈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中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1,572.1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同期增長約23.9% (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269.2百萬元)，其中，兒童個人護理產品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277.6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長約39.2% (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917.6百萬元)。其中KA系列的高毛利率產品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逾兩倍，由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長到約人民幣204百萬元。

## 現金流出

本集團現金流出主要來自於廠房建設、派息支出的增加、市場及品牌推廣(例如代言人、廣告及促銷活動)、KA系列渠道的進場費用、研究及開發(「研發」)投入等。作為國內兒童個人護理用品行業的領軍品牌，本集團非常重視研發的投入。除了研發中心的基建投入外，還有高端且先進的試驗設備、研發人員及花費不菲的持續產品檢測投入以確保本集團產品的安全性。

## 產能利用率

就產能利用率而言，誠如招股章程中所披露，本公司計算此數據乃基於年度生產系統完成的產成品入庫數量，根據所有產品各自的單瓶規格來乘以實際入庫產成品數量計算得出。我們認為消息中所披露的產能利用率的數據乃基於錯誤假設所得出，並不準確。

誠如招股章程中所披露，本公司的新廠房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投產，而於本公告日期，有關新增設施仍能符合本公司護膚產品及沐浴洗髮產品的生產需要。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並無聲稱本公司產能不足，而有關新增設施將保證本集團的穩定發展。

## 資本支出

有關本集團資本支出的計劃以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已經在招股章程裏做了詳盡的披露，有關內容是董事會經過審慎認真審議後所做的決策。在此方面，本公司已妥善按計劃實施其資本支出方案，且董事會並無意願修訂所得款項用途。

資本支出每年均會在年度報告中披露。

## 關連交易

誠如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與有關關連人士的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在本公司招股章程及各年報中做了相應的披露。

## 委託貸款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所披露，委託貸款人民幣80百萬元（「**委託貸款**」）乃通過信託理財產品認購的方式由招商銀行廈門分行作為託管銀行借給一家獨立第三方的A股上市公司，是本集團理財運作的一部份。委託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期滿且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集已經收回應收委託貸款的全部本金以及利息。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給任何其他第三方任何其他委託貸款。

## 電子商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開始電商業務試運營。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電商業務收入不足本集團總收入的1%。任何基於不同發展階段的比較是毫無意義的。此外，通過線上銷售來推測線下銷售也是沒有根據的。目前，董事會已關注到電商這一新興的銷售渠道可能對銷售模式造成的影響，將加大投入電商業務的發展。

基於上述澄清，董事會認為消息中做的分析與指控是缺乏事實依據且未經充分考慮相關事實及假設而做出的。本公司建議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評估來源不明的未經證實的消息時特別謹慎，以及不對上文所提的分析做出任何採信。

董事會確認，目前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須予披露的意向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而據董事會所知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規定的一般責任須予披露的足以或可能影響股價的事宜。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上述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連帶的責任。

本公司之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票時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建議本公司之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審慎對待未知來源的任何不可驗證的文章或電子郵件中所包含的任何信息或者主張的可信度及準確性。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部門並願澄清本公司之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的任何問題。請將任何有關的問題發送至ir@princefrog.com.cn或princefrog@wsfg.hk，我們將盡快予以回覆。

承董事會命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振輝先生

中國漳州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李振輝先生、謝金玲先生、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及洪芳女士；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少軍先生、任煜男先生及黃偉明先生。